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1-006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5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8 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城香江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投票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保障深圳市特发东恒昇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东恒昇”）项目合作的开展，增城香江以其持有的特发东恒昇 18% 股权向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对应出资人民币 1,8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香江控股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城香江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公告》。

2、审议并通过《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投票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3、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投票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下午 14 点在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锦绣香江花

园会所二楼宴会厅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香江控股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